

竹香学校乔木处置专家咨询意见

工程名称	竹香学校建设工程
评审地点	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C413 会议室
相关参建单位	会议组织单位：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：金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：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雅本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
评审日期	2021 年 12 月 23 日 星期四下午
专家组成员：王定跃、叶云、付柳生、高洋洋、辛军、郭亮、高青	
其他参加人员：区教育局、区城管局、香蜜湖街道办、区建工署、竹香学校、人大及政协等代表	
专家组具体意见： 1、完善乔木迁移文本，补充唯一性、必要性、合理性及紧迫性等论证依据； 2、建议保留：红线外 21、23-26、28-29 号小叶榕，22、27 号刺葵，34、37-38 号南洋杉，63-65 号大王椰，33、35-36 号蒲葵； 3、建议迁移： 在 project 箱涵和基坑支护施工范围内的编号为 2-16、66-67、69-77 号桃花芯木，68 号蒲葵； 在 project 地库顶板以及主体建设范围内的编号为 17-18 号小叶榄仁，19 号蒲葵，20、57 号杨桃，52 号幌伞枫，53 号散尾葵，54 号海南蒲桃树，55、59 号芒果树，56 号枇杷树，58 号黄皮树，60 号小叶榕，61 号酒瓶椰子，62 号刺葵； 影响学校入口处消防车道及消防回车场的编号为 39 号酒瓶椰子，40-51 号散尾葵； 4、建议伐除： 在基坑范围内且树龄大、树体高大，无迁移价值的编号为 30-32 号蒲葵；已枯死，无迁移价值的编号为 1、78 号桃花芯木。 （树木情况详见附件和现状照片）	
评审专家签字： 王定跃 叶云 付柳生 高洋洋 辛军 郭亮 高青	